

2.7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（采购人）、苏州市创杰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七子山填埋场日常覆盖材料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HDPE膜、聚乙烯双面复合塑料编织布、高强度涤纶绳、废旧轮胎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仪征升力防排水材料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0人，营业收入为33383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235.3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注：（企业类型选填一项）

橡胶板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河北金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365.4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2.1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注：（企业类型选填一项）；

塑料焊接机、双缝土工膜焊接机（爬焊机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福州莱斯特塑料焊接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7人，营业收入为1211.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8.1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注：（企业类型选填一项）；

户外移动电源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盐城天骥瑞能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129.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8.4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注：（企业类型选填一项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）：仪征升力防排水材料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5月30日

